

新北市政府 105 年度自行研究報告

北臺灣區域治理機制與合作平台
運作機制之研究

研究機關：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研究人員：李擇仁、姜芝妍、蕭伊庭

研究期程：105.1~105.12

新北市政府 105 年度自行研究成果摘要表

計畫名稱	北臺區域治理機制與合作平台 運作機制之研究
期程	105.1.~105.12
經費	0
緣起與目的	鑒於全球化趨勢下競爭力、全球城市區域崛起，城市已無法再單打獨鬥，北臺平台作為一個跨縣市合作平臺因之而起。在面對無形的行政區域線所帶來的本位意識，往往造成不必要的行政沒效率，北臺 8 縣市在 90 年代初意識到合作是前進的必然。93 年台北市與北部各縣市首長共同努力，共同簽署區域合作備忘錄，為北臺平台的前身。95 年 8 縣市共同轉型為「北臺區域合作發展推動委員會」，目的是為促進北臺灣地方政府的區域合作，打破行政界線無形之區域屏障，透過整合區域力量，分享彼此資源，創造互助有利的共同發展前景。北臺迄今已 13 年，開始歷經第二輪的縣市輪職主政，可謂國內區域平臺合作的典範。本研究也擬探就北臺平臺合作歷程，了解其運行機制及合作事項。
方法與過程	藉由相關文獻的收集與整理，建立出研究架構與流程，並透過個案訪談與內容分析的方式得出研究結果，最後提出研究結論與建議。
研究發現及建議	在區域合作發展歷程中面臨著數個面向的檢討，包括各縣市對跨域合作積極度不一、本位主義影響、平臺運作窗口人員及規劃團隊更動頻繁、中央及地方對於跨域合作補助方向差異、各部會對於跨域合作政策認知與熟悉程度、國建計畫規劃與工程經費補助時程銜接等。對於平臺實體化、法制化及深化運作機制等議題是緊接著必須面臨與克服的。未來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的方向將期許跨域合作平臺能超越行政區域界線及本位主義的心態，廣泛吸納產官學界、公民團體、青年學生等不同觀點，落實平臺區域分工治理之運作機制，強化北臺區域合作之精神及發展成效。
備註	

目 錄

第一章 緒論.....	4
第一節 動機與目的.....	4
第二節 研究流程.....	5
第二章、文獻探討.....	6
第一節 全球化與區域發展.....	6
第二節 區域合作與國內區域合作平臺的興起.....	6
第三章、北臺區域合作平台介紹.....	9
第一節 北臺平台的發展歷程.....	9
第二節 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合作機制.....	10
第四章、個別訪談與分析.....	16
第一節 訪談內容設計.....	16
第二節 綜合討論與分析.....	17
第五章、結論與建議.....	18
第一節 結論.....	18
第二節 建議.....	20
參考文獻.....	22
附錄 1 北臺大事記.....	23
附錄 2 訪談紀錄.....	29

第一章 緒論

本章節主要先敘述本研究之動機與目的、研究內容、範圍及對象及研究限制及過程，茲於下列分項敘述之。

第一節 動機與目的

一、研究動機

國內目前由下而上之非正式跨域推動運行的區域治理平台僅有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北臺平台)，從宜蘭到苗栗，面積達 9173km²，人口 1100 萬人(全台 47%) 合作平臺。以國內從北至南皆有為數不少之區域平台，尚沒有一個區域合作組織能自主運行 13 年仍持續有效在推動。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的創始是鑒於全球化趨勢下競爭力、全球城市崛起，城市已無法再單打獨鬥的理念，並先由台北市政府自主連結數个城市發起，串連起八個縣市形成區域治理平台，就共同性議題進行合作。

在運行 13 年北臺平台現今跨區域問題的形成，主要原因在於區域發展的落差與認知不斷擴大。綜觀我國地方行政區域及分佈中不難發現，經過多年發展以來，在直轄市與周邊縣市間，經濟發展、衛生醫療、交通運輸、環境保護等議題，其發展差距不斷的加深，造成行政區域切割了地方產業與生活圈，阻礙地方整體的發展，在資源有限與分配不均的情形下，造成中央與地方政府在社會、政治、經濟等權力關係的緊張，也阻礙臺灣在全球化的過程中，競爭力的提昇與發展(林水波、李長晏，2005)。

二、研究目的

北臺平台 93 年雛型建立，95 年制定並簽署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組織章程以規範著平台合作任務設定、運作機制組成、合作議題的分工及年度例行性會議的辦理等大框架事務，並明確訂定

「主任委員由當然委員以協調方式每年輪流擔任；輪值主任委員任職之直轄市或縣（市）政府為該年度主辦單位，主導推動本委員會之相關業務及計畫。」因此在個別縣市主政時，其業務推動也可能會因縣市本位或是個別發展方向而進展。然而一個區域平臺能自主運行 13 年，必有其機制上的特點，本研究擬就北臺平台之運行機制進行深入之探究。

第二節 研究流程

研究流程係以研究動機、目的配合研究內容為基礎，再進行相關研究與文獻的收集與整理，包含個案背景與介紹、運作模式及個別訪談內容分析關聯性，並從中分析所遇到的課題並研擬因應對策，最後提出研究結論與建議。本研究之流程架構詳圖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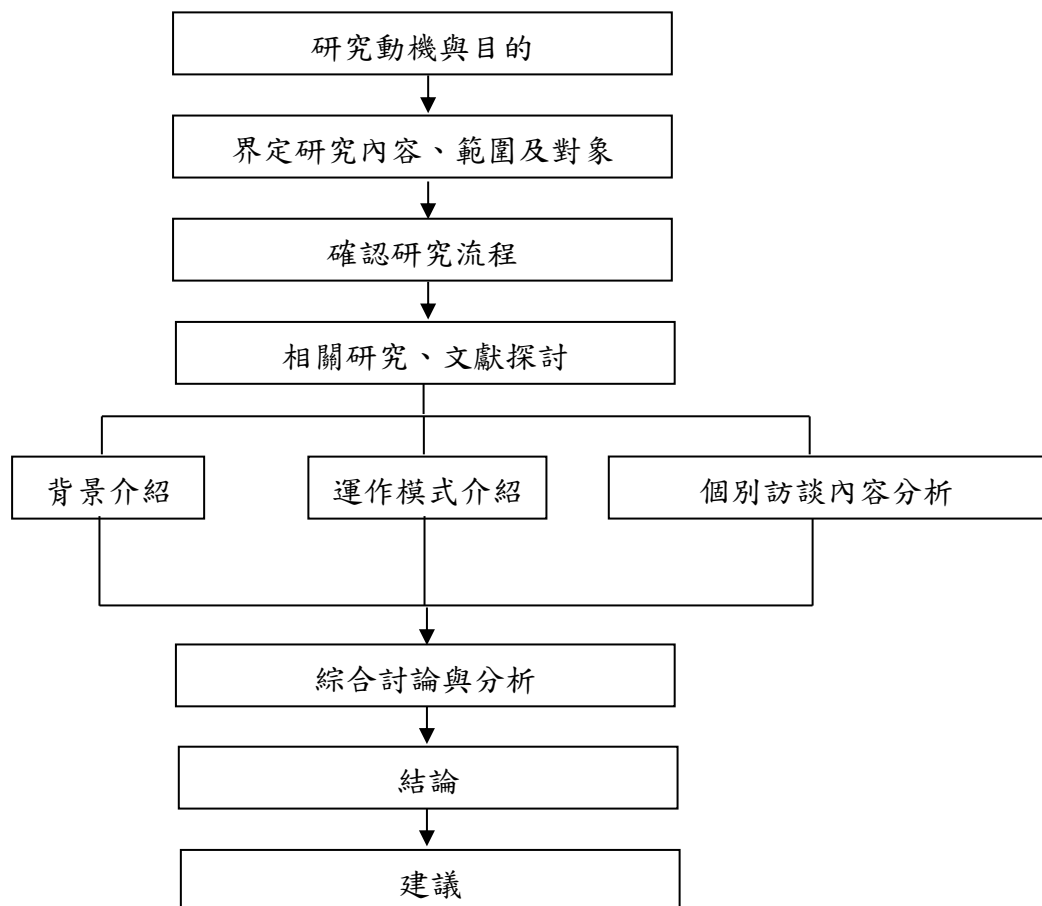


圖 1-1 研究流程圖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第二章、文獻探討

第一節 全球化與區域發展

20 世紀 80 年代全球化現象正興旺，而區域治理與平臺發展正與全球化密切相關。全球化可說是由全球性貿易與投資驅動促使不同國家中人群、跨國企業與政府間互動與整合的過程。全球化正激勵全球都會城市區域的連結發展，成為世界經濟與各國發展的關鍵引擎，臺灣也不例外（周志龍, 2014）。89 年起全球有超過 300 個城市區域的存在（陳小紅, 2007），未來將有更多人類居住在城市及週邊區域。20 世紀末，除了紐約、倫敦、巴黎等世界大城市，亞洲地區人口數超過 1 千萬的城市已超過 20 個，如東京、首爾、上海、德里等，以城市作為核心發展，向四週地區延伸形成全球性城市區域，成為了區域空間發展型態。此趨勢下，地區間彼此合作與緊密的連結將形成重要的發展力量，各種形式的合作應運而生，從國家到城市，不同於政府組織形式的區域治理與平臺日顯重要，北臺區域合作平台也因此應運而生。

第二節 區域合作與國內區域合作平臺的興起

一、區域合作

區域合作的理論發跡於 50 和 60 年代，70 年代盛行。依文獻參考約可分為傳統改革主義者觀點、公共選擇理論及新區域主義等三項。此三項理論發展實務上的合作均有案例。其一傳統改革主義主張結構上的整併，國內在 99 年開始高雄縣市、臺中縣市及臺南縣市等縣市合併，成為同一行政區域共同治理，合作結果，其組織相關事權行政權等結合，為結構上的合併。

其二，公共選擇理論認為民眾擁有更多的消費選擇權，在都會治理的體制上，政府可以不同及多元化的模式來進行合作，如公私

夥伴關係、區域聯合會、地方政府間的協定等機制，以處理轄區內公共事務，臺灣早期如首長會報或是特定議題聯合會議等皆為此案例。其三，新區域主義自 1980 年代以來，認為在解決都會區問題時，競爭與合作應同時運用，並結合都會區內各種資源，運用公部門的潛在發展力量，在地方政府社區組織、企業組織、非營利組織之間建立區域策略性夥伴關係 (regional strategic partnership)，構成新都會的發展生態，以解決都會區公共事務(裴晉國、施聖亭、陳麗芬, 2010)。

有研究顯示，從區域治理的理論論述中，傳統改革主義者觀點與公共選擇理論的發展途徑尚不能有效而及時的達成治理的效果，取代之的是新區域主義的概念與運用。新區域主義的運作方式就是以策略性夥伴關係連結公、私部門及第三部門非營利組織間，促使各方面面對與解決區域合作的問題，建立更務實的良好合作與發展基礎。北臺平台區域合作與發展模式便是跳脫過去傳統改革主義者觀點與公共選擇理論的運作模式，強調「由下而上」的運作模式，以策略性夥伴關係行政組織。

二、區域平台的興起

依劉明德與徐玉珍(2010)指出，67 年即有區域合作組織。84 年雙北合組淡水河整治工作小組、85 年高高屏首長會議，91 年南部 7 縣市首長會議、93 年北臺平台。98 年前經建會推動國家建設計畫，利用補助計畫引導地方政府進行區域合作及設立平臺。中台、雲嘉南、高屏及離島等處區域合作平臺陸續成立，目的在共同推動互助互惠的合作，發揮區域建設發展的綜合效果，促進區域資源的有效運用，進而達到增進區域內的共同發展和資源共享之目標。本研究亦收集國內現有地方政府區域合作平臺如表 2-1。可以看出國內地方政府亦對區域合作平台的建立十分重視，對於全球化的衝擊，

地方政府皆主動面對並迎向世界各大都會城市的挑戰。

表 2-1 國內現有地方政府區域合作平臺一覽表

區域平臺	成立時間	土地/人口數	範圍	主要運作治理方式
雙北合作平台	104	面積：2325km ² 人口：668 萬	新北市、臺北市	1. 從雙北論壇而來，層級為兩市首長。 2. 交通、產業民生、環境資源、都會發展、教育文化、防災、衛生社福、觀光文創共 8 個小組
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	93	面積：9173km ² 人口：1112 萬	宜蘭縣、基隆市、新北市、臺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	1. 採年度輪值制方式。 2. 設 9 個議題小組：原住民客家族群及新移民、休閒遊憩、產業發展、健康社福、交通運輸、防災治安、文化教育、環境資源與發展推動組。
中臺區域合作發展平臺	98	面積：7395 km ² 人口：453 萬	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	1. 以副首長會議為平台推動工作最高決策層級。 2. 設 7 個議題小組：產業、農業、觀光、交通、環境、社會文化與發展推動等。
中彰投區域治理平臺	103	面積：7395 km ² 人口：453 萬		1. 由首長會談共識為基礎，由上而下擬定和推動跨域合作政策。 2. 常設幕僚小組（各縣市研考／計畫單位）。
雲嘉南區域永續發展推動委員會	98	面積：5446 km ² 人口：338 萬	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台南市	1. 採年度輪值制方式。 2. 四大整合發展面向：區域永續發展組織、整合工作小組組成與運作、跨域合作型補助計畫之提案與規劃評估作業與召開委員定期會議。
高屏區域合作平臺	98	面積：5723 km ² 人口：362 萬	高雄市、屏東縣	1. 以高高屏首長暨主管會報為主，99 年後為高高屏首長暨主管會報。 2. 以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方式運作，包含景觀橋梁、空氣品質、流域管理、永續發展、水系活化等委員會。
南高屏區域整治合作平臺	104	面積：7913 km ² 人口：551 萬	台南市、高雄市、屏東縣	104 年進行第 1 次南高屏區域治理工作平臺會議，討論共同解決臺南、高雄與屏東的問題、發揮整合的效果及討論南高屏三地機場的合作。
離島區域合作平臺	101	面積：307km ² 人口：24.4 萬	金門縣、連江縣、澎湖縣	1. 以離島縣市首長聯繫會報為主。 2. 成立工作小組及議題小組(分為前瞻產業發展、基本生活照顧及文化生態觀光)。

資料來源：104 年 9 月「國土及公共治理」。

第三章、北臺區域合作平台介紹

第一節 北臺平台的發展歷程

一、發展歷程

北臺平台的創始是鑒於全球化趨勢下競爭力、全球城市區域崛起，城市已無法再單打獨鬥；然而在無形的行政區域線所帶來的本位意識，突破是努力的開始、合作是前進的必然。93 年台北市長與北部各縣市首長共同努力，成立「北臺 7 縣市論壇」，共同簽署區域合作備忘錄，為北臺平台的前身。95 年轉型成為「北臺區域合作發展推動委員會」，目的是為促進北臺灣地方政府的區域合作，打破行政界線無形之區域屏障，透過整合區域力量，分享彼此資源，創造互助有利的共同發展前景。

國內目前還沒有一個區域合作組織如同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般，自創立迄今 13 年仍持續有效運行。北臺平台屬非正式跨域合作組織，靠著是由下而上，各縣市間彼此信任與合作的默契，推動各項事務的進行。

二、北臺區域優勢

依行政院 98 年核定之國土空間發展策略計畫中，北臺 8 縣市包含北北基宜與桃竹苗兩個區域生活圈在區域層級跨北部城市及東部城市區域兩大區塊。依當年度人口與土地面積統計，北臺區域可與全球大城市相提並論(如表 2)，而目前國內已成立之區域平臺達到 1 千萬人以上規模的僅有北臺區域。根據學者研究顯示，以目前北臺區域在臺灣國土中所具備重要的優勢，有包含以下六點：1. 政治行政中心，中央政府所在地的優勢；2. 金融資本豐富，國際快遞量高的優勢；3. 生產性服務業成長趨勢漸增的優勢；4. 運輸與資訊網路發達的優勢；5. 大量人口聚集，人才儲量豐富的優勢；以及

6. 具備全球會計、廣告、銀行與法律服務中心的潛力(郭大玄, 2005:281; 孫同文 2005:72)。北臺區域以全球角度來看已屬於具相當規模的世界城市發展區域。

表 2 98 年世界重要城市發展範圍比較表

城市	北臺	臺北市	首爾	新加坡	紐約	倫敦	東京	上海	巴黎
土地(km ²)	9173	272	605	704	813	1600	2187	6340	12012
人口(萬)	1051	270	1132	468	801	720	1279	1858	1060

資料來源：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總顧問團隊及整體發展策略規劃執行計畫, 98 年

第二節 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合作機制

一、合作機制說明

國內學者對於北臺平台區域治理合作機制研究認為北臺平台資源整合係透過領域議題進行，運作採分組分議題方式運行（李長晏、曾淑娟, 2009）。其合作治理體系為區域型整合式，屬多層次合作。平台內跨域合作計畫是以「由下而上」與「自主推動」來運作，透過議題主政縣市結合專家學者，將同一領域承辦局處聯合召開 8 縣市工作小組會議以擬訂合作計畫；與現行多以「由上而下」的執行步驟有所不同。在北臺平台組織章程與實際運行操作，可了解北臺平台的合作機制。

(一) 任務設定

北臺平台任務有以下 6 點：

1. 確立北臺區域發展定位、發展目標及發展政策協調、整合與推動事項。
2. 協調並整合推動北臺區域內之相關重大計畫。
3. 北臺區域內之相關重大計畫與實施事項之研究與建議。
4. 推動北臺區域內地方整合性發展必要法令之研訂。
5. 有關北臺區域性重大計畫推動經費之籌措及協調事項。
6. 其他北臺區域發展有關之重大建設計畫或開發事業之研議、協調與實施事項。

(二) 運作機制組成

1. 當然委員：8 人，由北臺區域內 8 縣市政府首長擔任。
2. 主任委員：1 人，統籌推動區域內各項協調事項，並主持本委員會會議；主任委員由當然委員以協調方式每年輪流擔任之；輪值主任委員任職之縣市政府為該年度主辦單位。
3. 一般委員：8-16 人，由各當然委員推薦專家學者及產業企業界人士 1-2 人提報委員會會議通過後聘任之。
4. 推動小組：設執行長 1 人，推動小組成員由各地方之當然委員指派所屬地方政府副首長或相關一級單位所屬機關首長 1 人常任，作為當然連繫窗口。主要任務係對有關委員會之各項辦理事項進行事前協商與溝通，並做成初步建議，提供委員會會議參考。
5. 議題小組：由當然委員指派所屬副首長或相關一級單位所屬機關首長 1 人常任。議題小組成員及其所屬單位、機關，為委員會與各地方政府就該議題之當然連繫窗口。任務為針對各該議題與其他縣市橫向聯繫、協商與溝通，每季至少召開 1 次小組會議，年度結束時彙整提出建議及推動成果。

(三) 合作議題的分工

北臺平台為因應區域合作議題的多元性需要，設有 9 大議題組，分別為發展推動、防災治安、休閒遊憩、產業發展、健康社福、交通運輸、原住民客家族群及新移民、教育文化、環境資源等。委員會以發展推動組為核心，其窗口一般為研考或是城鄉窗口。此外，每縣市負責一項合作議題並設立議題主政小組並有配合之議題小組，在組織與合作議題分工架構如圖 3-1：

(四) 年度例行性會議的辦理

1. 幕僚推動組會議：由每年主政縣市之發展推動組窗口辦理，討論委員會運作與組織發展與中央聯繫、溝通。

2. 議題工作小組會議：由各縣市主政之議題組召集 8 縣市召開工作小組會議，提出並調整年度議題工作方案和執行年度議題與行動方案。
3. 擴大幕僚會議：發展推動組與各縣市議題組共同辦理，地方政府聯繫與溝通及討論各年度議題方向與執行內容。
4. 副首長會議：每年定期召開 2 次，確立年度行動方案。
5. 縣市首長及委員年會：檢核年度重大合作成果。
6. 成果展：邀集中央部會、縣市及第三部門代表、媒體、社會大眾共同參與，搭配首長年會舉辦，呈現年度合作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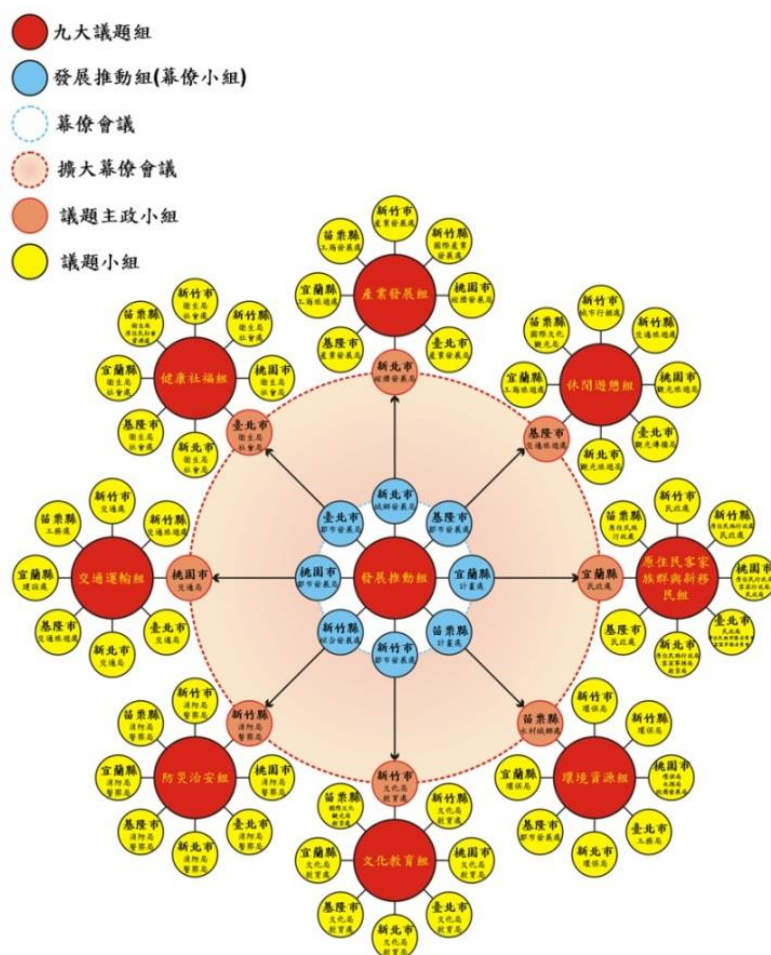


圖 3-1 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二、北臺平台的發展

(一) 推動組織的成型

北臺平台合作始於 93 年，至 95 年 1 月 13 日由北臺 8 縣市首長於臺北市簽署「新時代·新作為·建構新臺灣—共同合作宣言」正式啟動北臺區域合作的運轉。在發展組織架構上，95 年發表「北臺區域合作宣言」訂定組織章程。在形態上，以委員會為核心，分為 9 大議題組織之合作架構。北臺平台在合作治理體系中維區域性整合式屬多層次合作，(李長晏、曾淑娟, 2009)

表 3-1 北臺平台合作機制說明表

合作機制	北臺聯盟	
合作治理體系	區域型整合式，屬多層次合作	
資源整合	透過領域議題進行資源整合	
府際 運行	協力組織	臺北市、臺北縣（已改名為新北市）、桃園縣、基隆市、新竹縣、新竹市、宜蘭縣、苗栗縣
	決策中心	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
	運作機制	每年召開 2 次副首長會議、1 次首長會議
	制度化依據	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組織章程
	協商平臺	工作小組會議、擴大幕僚會議
	領域議題運作	採分組分議題方式運行，包括防災治安、休閒遊憩、產業發展、健康社福、交通運輸、原住民客家族群及新移民、教育文化、環境資源及發展推動等
	網絡型態	網絡型態較為嚴謹細密，合作約束力較大
	網絡規範	屬軟性規範，其約束範圍較廣

資料來源：北臺與高高屏區域聯盟治理之比較, 98

(二) 整體發展構想策略的建構

99 年北臺平台透過總顧問專業團隊進行整體發展策略研擬區域發展願景，提出「NT-FACE」，即以「友善(Friendly)、先進(Advance)、便利(Convenient)、低碳(Eco)」為發展核心主軸，規劃以此作為整體發展方向，作為各項議題發展策略方向，作為北臺區域 8 縣市擬訂相關計畫之指導(如圖 3-2)，以打造北臺成為一個與國際接軌的宜居環境為目標。

	Friendly 安全友善的環境	Advance 科技先進的環境	Convenient 便捷舒適的環境	Eco 低碳永續的環境
原住民客家 與新移民	從文化、風俗習中，瞭解及尊重其需求，擺脫以往照顧、保護的思維，以公民參與的角度出發，強調多元文化，讓少數族群也能同樣享有友善安全環境的權利。	結合先進的資訊及網路系統，打破地理界線，認識及尊重少數民族的文化與風俗，強化區域的硬體設施及電子化建置，並可兼具文化教育傳承之目標。	透過「流域治理」的觀念，提升山林間的環境的整體性，並尊重原住民與鄉居對於土地的知識與管理，共同營造便捷舒適的環境，自客家鄉鄰與新移民部分，提供文化上的適應性，強化文化的分享與族群的整體性。	依據少數民族所在地理區特性，透過公民參與與流域治理的觀念，強化流域整體治理的觀念，加強現代防災與保固的知識體系，並融入綠色產業觀念發展低碳觀光，朝向永續發展的目的。
休閒遊憩	以雙橋、無障礙化、交通便捷化、識別系統化、整體性為目標，檢視北臺各風景遊憩區，並從軟體方面著手，建構高品質的遊憩與友善環境。	運用先進的資訊與科技，結合網路與多媒體技術，搭配雲端資料庫系統的建置，讓北臺各風景點透過整體及單一窗口，行銷全世界，滿足智慧旅遊環境的需求。	整合電子、資訊、通訊系統，提高景點即時資訊與查詢服務，同時強化各景點與交通節點轉運功能，提高交通無縫接軌目標，建構便捷舒適的環境。	強調山林、河海岸遊憩與保育的並重，透過環境保育與山林保護，結合生態觀念，發展綠色低碳的遊憩型態與觀念。
產業發展	提升品質的提升相關產業的活絡，面對全球化競爭，推廣北臺產業發展特色，在產品及產業環境中建構完善、便捷、整合、安全的平臺與設施，並以精緻化型態產出，提高競爭力。	發掘北臺產業特色，選定重點培植之智慧型產業，同時提供產業平臺，輔導建立品牌，強化產業資訊鏈，以及培養產業所需人才，建構科技智慧環境。	以產業基地為中心，建置完善及便捷的產業交通網路，控制完整的智慧型交通以及設施，同時提高人流、物流、資訊流的可及性與便利性，落實便捷舒適的環境。	以3R為概念，強化生態保育的功能，用以落實產業環境的經濟與環保兼具的目的，建構低碳永續的環境為目標。
健康福祉	整合各項社區及社會福利設施，健全區域醫療照顧與分體系，強化地區救護與救濟資源，落實偏遠地區照護，建構安全友善的環境。	運用先進科技，整合各地區醫療及社會福利體系與網路，建構北臺的資訊照護系統，與社會福利資源的合理分配機制網路，落實福利臺灣的發展原則。	結合資訊及科技系統，整合路況資訊服務，以及各區域醫療及社會救護體系，建構完整的社會及健康資訊服務網路，提高區域可及性，打造健康宜居、福利便捷環境。	結合綠色科技與醫療照顧，發展綠色醫療及社會照護服務網，整合醫療救護與社會福利資源，以充分運用及使用，邁向永續發展的社會環境。
交通運輸	釐清目前北臺交通運具與運量情形，整合北臺交通運輸網路需求，建構雙橋化、無障礙化、便捷化、安全化的交通運輸軟體系統，建構安全友善的交通環境。	整合現有交通網路資訊以及電子化服務技術，運用先進資訊與科技，建構完善的資訊服務網路與平臺，提高行車及搭乘服務品質，並透過智慧的交通監控系統，改善地區擁擠交通。	透過資訊網路及交通運輸特性，打破空間藩籬，強化交通可及性與便捷性，透過大眾運輸導向概念，建立北臺區域大眾運輸系統網路，達到無縫接軌的目標，落實便捷舒適環境。	以低碳運具為概念，推廣綠色能源交通運輸系統及路網，同時結合軟體建置與土地資源，建構永續及節能環境。
防災治安	釐清現有北臺各環境潛勢區域及問題，整合北臺各地防災救護體系與網路，建構北臺共同的治安聯防及快速反應機制，落實區域聯防系統功能，建構北臺安全無虞的友善環境。	運用現有資訊及科技，透過電子化軟體設備與技術，並結合電子地圖與監控裝置，達到災害防治、治安防範的目的。	整合北臺現有防災體系，以及警政網路，強化網路及科技技術，透過設施與設備的建置，有效掌握環境潛勢與治安防範資訊，落實便捷舒適環境。	強化災害預防及治安防範軟體設施的相容性與系統整合性，確保防災與守護緊密觀念建立，減少災害及治安所造成的損傷，以落實永續環境目標。
文化教育	發掘地方文化及歷史的特色，透過交流平臺與行銷網路，建構社會教育的平臺，以地方自我的特色，與國際都會區及世界接軌，強化在地居民對自身文化擁護，培育安全友善的印象。	文創園區的設立需建立基礎的調查與交流的平臺，透過網路及科技技術，培養及建置文化人力資料庫、文化交流平臺及聯合行銷網路，同時透過網路平臺，落實教育資源共享的目標。	透過人才的普及，提升各地的文化概念，並結合公民參與的觀念，透過資訊技術的整合能力，結合在地參與及田野調查的能力，讓文化與社會教育連貫，強化城鄉發展的距離。	結合地方文化概念，透過網路及雲端資訊化建置，強化公民參與，提升民眾對於當代社會的思考，與文化教育多元目標並達到低碳永續的目標。
環境資源	以環境保育及環境為基礎，整合山林、河海岸具有環境敏感特性的地區，建構完整的環境保護機制策略，提升都會區空氣、水的水質要求，改善居民環境品質，落實安全友善的環境。	運用資料技術，建構環境生態資料庫，整合現有北臺環境監控系統，加強取締環境污染源，降低都會區及城市污染，隨時掌握環境訊息，及早提出因應對策，落實綠色科技的目標。	發掘區域環境資源特性，並以環境觀察為原則，結合便捷的運輸路網，達到人為活動環境保護兼顧的目標；以服務軟體設施，建構綠色環境策略與機制，藉此落實綠色環境的目的。	調查現有環境資源，建構環境補償機制，建置環境生態廊道，研擬綠色區域發展方針，用以落實低碳永續環境目標。

圖 3-2 北臺區域整體發展願景-「NT FACE」方向圖

資料來源：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總顧問團隊及整體策略規劃執行計畫，99 年

(三) 結合中央推動國家建設總合計畫

98 年起前經建會(現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補助地方政府進行跨域整合計畫的提案，其須經由區域平臺提案，並參考平臺建議優先順序核定補助計畫。北臺平台在 98 年至 103 年間申請推動的 49 件國家建設計畫，總金額高達 1 億 1,890 萬元，在積極規劃並努力執行下，運用資源共享、共同合作的方式，為北臺區域整體合作的發展創造新價值。99 年北臺平台建構起更進一步的合作體制思維，同年邀請美國區域合作專家就區域治理及平臺議題討論，提出北臺法制化與實體化運作之議題，8 縣市聯合提案向中央請命提出重視北臺區域發展需要的迫切性，協助北臺區域朝向「北臺聯合辦公室」運作方向前進。

(四) 區域合作推動成果

1. 促成地區性有機農業發展：99-100 年共同規劃推動 8 處苗栗、桃園和宜蘭有機村的建置和經營，營造有機村在地新亮點，吸引年輕人回鄉，已具初步成效。
2. 串接北臺自行車道斷點打造友善環境：2011-13 年完成北臺自行車道旅遊系統整合和友善環境的規劃，於 2014 年陸續投入北臺

八縣市自行車道斷點縫補工作，實際串接自行車道共長約 618 公里。

3. 協力推動取得國際自行車活動，增加國際曝光：在北臺區域合作平臺的協力支援下，臺北市成功爭取到「Velo-city Global 2016 全球自行車城市大會」首次在亞洲城市主辦權。臺灣和日本更合作拍攝首部以北臺自行車道為主要背景的電影「南風」，將自行車文化與景色行銷至國外。

4 透過平臺提案，推動地區創意及藝術園區活化：

(1)100 年基隆市辦理「亞太當代藝術園區」計畫，推動六堵工業區轉型為亞太當代藝術文化創意基地，預定 2015 年竣工。

(5)103 年宜蘭縣推動中興文化創意園區發展，以「森林美學、綠色產業」為主軸，創新並保存臺灣製紙產業歷史文化紋理。

第四章、個別訪談與分析

本次研究採用次級資料分析及個別深度訪談方法，希望透過訪問北臺平台曾經主政縣市之承辦或是主管，並以非結構性(開放式)訪談，於訪問前設定主題，以個別說話方式針對主題自由交談，獲取具代表性資訊。本章將先說明研究設計內容，並以建構的類目對個別訪談資料進行分析，最後再提出綜合討論。

第一節 訪談內容設計

一、訪談對象

本研究個別訪談之訪談題綱擬定採取開放式設計，以求廣泛而深入的蒐集各受訪者之具體意見；同時考量受訪者皆歷經不同時期擔任主政縣市之北臺平台操作經驗，在實際訪談時，則依各受訪者對象之意見而稍作重點不同之調整，正式訪談題綱詳見附錄 2。

表 4-1 訪談對象一覽表

對象	年資	訪談時間	訪談地點
北臺承辦主管 1	5 年以上	2016/11	中央研究院會議室
北臺承辦主管 2	5 年以上	2016/12	新北市政府附近
北臺承辦主管 3	5 年以下	2016/12	新北市政府火車站
北臺承辦主管 4	5 年以上	2016/11	新竹市政府第 2 會議室

二、訪談題目

- (一) 北臺是採「由下而上」的運作模式，形塑區域間的策略性夥伴關係，在您參與當年縣市主政時期，所面對北臺機制運作的優勢與困難為何？
- (二) 北臺區域發展現行 9 大議題間合作運作的機制與事項，您有何想法？
- (三) 北臺成立以來在執行上所遭遇的問題及困難曾經以什麼方式解決？成效如何？
- (四) 有人提到平台共同願景產生易，落實願景難，甚至共同推動實質建設也是有難處，這一部分你有何看法？

第二節 綜合討論與分析

本研究個別訪談之結果將作為北臺灣區域治理機制與合作平臺研究之建議參考，由訪談結果得知北臺八縣市擔任主政縣市之科室主管及同仁對於北臺區域合作發展平台的核心精神、平臺內九大議題因應多元與複雜需要以及未來成立聯合辦公室並建立法制化與實體化，在未來也希望發展跨域議題共識的新模式及擴大參與層面，例如：去(105)年 10 月北臺第二次副首長會議移師至金門舉辦十月黃金週農特產品展銷，並與中臺平臺及離島平臺一起推廣農特產品展銷，也成為北臺平臺跨域合作的一大步。

第五章、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結論

一、北臺區域合作發展平台由下而上的核心精神

北臺平台屬非正式跨域合作組織，靠著是由下而上，各縣市間彼此信任與合作的默契，推動各項事務的進行。今已臻 13 年。國內目前還沒有一個區域合作組織如同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般，自創立迄今 13 年仍持續有效運行。以目前國內幾個區域治理平台來看，北臺平台有別於其他「由上而下」的機制。合作核心為「共同有利」到「相容有利」到「互助有利」，合作計畫由下而上向委員會提出，並以協議與共同合作達成區域整合治理。

北臺區域之發展，仰賴協議與合作的方式，而藉由縣市間共同之目標，並考量各縣市之共同發展需求下，凝聚內部共識與認同後，制定行動方案，因此合作共識是最重要的基礎。各議題組凝聚共識，提年度副首長會議決議，以做成行動方案。

二、建立聯合辦公室

北臺八縣市目前執行部門內公務員非屬專責，仍有兼具其他工作，恐難專責一部分工作。為解決此運作問題，自 98 年起，北臺召開多場座談會及工作會議，針對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轉型為實體化或法制化組織之問題，彙整各界意見，根據現有法源基礎，專家學者陸續提出幾項可行的模式建議，包括成立區域建設推行委員會、成立社團法人或財團法人、成立行政法人等。針對北臺轉型為法制化組織一事，因相關法源未定前，0 北臺平台均已提出以「聯合辦公室」模式運作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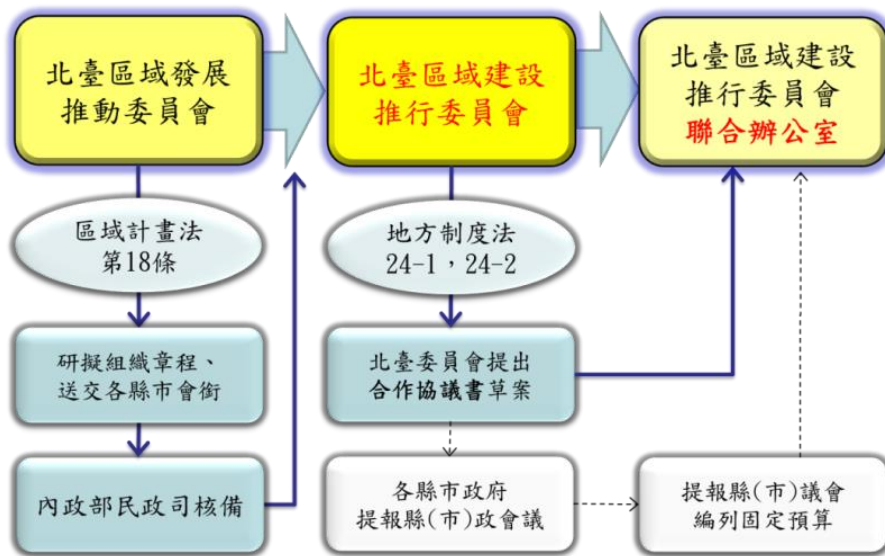


圖 5-1 北臺聯合辦公室推動概念圖

三、平台組織朝向法制化與實體化

北臺曾以縣市同意書方式敦請中央釐清區域合作之法源及定位，惟有鑑於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法制化仍面臨難以克服的問題，經北臺各縣市代表討論後決議將北臺區域合作組織的法制化和實體化工作分開處理，並朝先設立實體化辦公室、再推動組織法制化之方向進行。

北臺平台以現有合作機制經歷 13 年的實質合作，為臺灣區域治理平臺創下首例。然而，在區域合作發展歷程中也面臨著數個面向的檢討，包括各縣市對跨域合作積極度不一、本位主義影響、平臺運作窗口人員及規劃團隊更動頻繁、中央及地方對於跨域合作補助方向差異、各部會對於跨域合作政策認知與熟悉程度、國建計畫規劃與工程經費補助時程銜接等。此外，臺灣在 5 都選舉及桃園市升格直轄市之後，區域發展情勢亦產生變化。然而，區域合作是必然發展與重要的，其治理方式就是跨越現有政治體制來進行合作，以創造更有效能及緊密的合作，對於平臺實體化、法制化及深化運作機制等議題是緊接著必須面臨與克服的。未來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的方向將期許跨域合作平臺能超越行政區域界線及本位主義的

心態，廣泛吸納產官學界、公民團體、青年學生等不同觀點，落實平臺區域分工治理之運作機制，強化北臺區域合作之精神及發展成效。

第二節 建議

一、應朝向跨域議題共識的新模式及擴大參與層面

104 年北臺平台輪值主政為新北市政府，積極突破平台運作模式，曾有幾個重要的里程碑，並可做為區域平台運作突破僵界合作的案例：

- (一)1 月持續推動辦理總顧問團隊計畫案
- (二)2 月共同參與國家發展委員會所舉辦之國土空間發展特展，將北臺平台合作成果展示於北臺館。
- (三)4 月份辦理跨平臺活動，與離島平臺進行交流，展開北臺平臺與離島平臺間合作的第一步。
- (四)5 月辦理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工作坊，採圓桌方式進行議題組分組討論，由產官學三面向領域代表與八縣市各議題組代表進行討論，為 9 大議題組注入跨域議題發展共識的新模式。
- (五)5 月辦理第一次副首長會議，邀集青年學子與縣市平台對話。
- (六)9 月辦理第二次副首長會議，邀集智慧綠能產業界代表凝聚發展共識。

二、區域平台與中央對話協調仍需加強

- (一) 建議地方已整合，中央各部會應優先補助，甚至整合補助。北臺平台於 98 年開始接受前經建會（現國發會）國家建設總和計畫的補助達 49 案。例如跨縣市自行車道建置計畫，並且已有整合規劃案，惟囿於部會已有自行劃設好之路線，因此在經費補助方案上，仍無法優先考量已整合好之規劃案。因各部會實際業務上考量，致使國發會補助跨域規劃案並無法垂直指導到據以實質經費補助的部會上。
- (二) 跨域事項納入年度計畫，其預算補助機制須調整：目前執行跨

域計畫案，其補助經費中央與地方均須依財務情況依比例共同負擔。惟因未納入年度計畫，在補助款部分常需要地方民意機關同意墊付，增加取得計畫補助之變數。

- (三) 中央體制常態執行之事項，建議可透過區域平台來執行更能將計畫執行得更達經濟效益。如今年度北臺第二次副首長會議以綠能產業為主軸，就建議綠能與實踐場所共同來推動。

三、中央與地方府際合作協調機制之強化

過去北臺平台依「區域計畫法」中區域建設委員會的機制到 99 年修訂「地方制度法」制定出區域合作法源不斷地來提出可供區域平台運作的一個機制。目前北臺平台是朝向美國實踐多年的以交通規劃為主的都會規劃組織(Metropolitan planning organization, MPO)方向，來作為發展區域平台與治理之參考，其特性有下列幾點：

- (一) 建立一個有專人及穩定專屬營運經費的區域治理組織。美國聯邦法訂定人口超過 5 萬的地區應成立 MPO。
- (二) 區域治理的規模與人口要能夠達到與全球大城市競爭的規模（目前北臺面積達 9173 平方公里 1100 萬人）。
- (三) 中央預算經費補助方式的調整，由 MPO 委員會直接補助。

參考文獻

1. 陳小紅。2007。城市競爭與區域治理-兩岸案例探索「兩岸四地都市治理與地方永續發展」。國家與社會。1-34。
2. 李長晏、曾淑娟。2009。北臺與高高屏區域聯盟治理營運之比較。臺灣民主季刊：1-60。
3. 周志龍。2014。大都會城市區域崛起與全球化臺灣的多尺度治理挑戰。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15卷2期，75。
4. 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2009、2010。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總顧問團隊及整策略執行計畫。
5. 臺北市政府。2011。北臺自行車旅遊系統整合可行性研究。
6. 劉明德、徐玉珍。2010。地方政府跨域合作模式與案例分析—台灣與德國之比較。公共行政學報：第14期，37-72。
7. 裴晉國、施聖亭、陳麗芬。2010。區域發展合作模式之研究—以北臺八縣市為例。財團法人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國政研究報告。
<http://www.npf.org.tw/2/7821>
8. 邱敬斌。2015。國土及公共治理。
9. 新北市政府主計處。新北市與國內都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月資料）。

附錄 1 北臺大事記

時間	大事紀
1995~1997	臺北市政府辦理「臺北縣市合作共同解決問題幕僚會議」，成立「淡水河兩岸整治計畫市縣聯合工作小組」。
1999	臺北市政府委託研究「北部區域政府合作架構規劃」
2000	臺北市政府委託研究「臺北都會區重大都市發展課題縣市合作之規劃研究」。
2001	臺北市政府委託研究「臺北都會區縣市合作重要都市發展課題解決方案之規劃案」。
2002	臺北市政府委託臺大城鄉所「修訂臺北市綜合發展計畫-全球化趨勢下臺北市空間發展策略與目標研訂案」，提出以「城市－區域」形態連結全球網絡，以致有「北臺都會區域」之形成。
2003. 2-6	積極辦理北臺區域內縣市都市發展「跨域合作計畫」，於當年 2 月至 6 月進行縣市規劃單位互訪，建立後續合作的良好關係
2003. 7	臺北市政府與基隆市政府共同推動「北基垃圾處理合作案」
2003	臺北市政府委託辦理「地方政府間策略性夥伴關係建立之研究」，由過去追求行政區域合併，轉向尋求地方政府間功能整合，發展區域治理的新機制。
2004. 1. 12	首次北臺縣市首長共同活動，於臺北市政府舉辦「北臺區域縣市發展願景展」，縣市首長共同簽署「北臺區域合作備忘錄」，宣示攜手合作迎向世界，並定期召開會議討論。
2004	臺北市政府委託辦理「北臺區域分工合作之空間發展定位與策略規劃」，將跨域基礎建立在信任、共識、互利、分工、合作。
2005. 3. 25	針對北臺七縣市休閒遊憩部門交流，於桃園縣政府正式簽署「共同提案意願書」，表達共同合作與推動之立場，並向中央爭取相關預算支持。
2005. 6. 23	辦理「北臺區域整合高峰論壇」，邀請七縣市首長，針對產業發展、休閒遊憩與交通運輸等議題，進行首長對談。
2005. 7. 6	臺北市政府與桃園縣政府共同簽署「北桃一家親」合作備忘錄，訂定防救災支援合作、捷運系統路網整合、觀光資源整合與農產品產銷合作等四大合作議題。
2005. 8. 5	正式向中央主管機關「營建署」提出「北臺區域休閒遊憩城鎮地貌改造整合計畫」，並獲經費補助，由七縣市代表共同出席，為具體合作跨出歷史性的一步。
2005. 11. 21	桃園縣主政辦理「北臺一家親」活動，由北臺各縣市首長共同簽署成立「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並舉辦兩場「北臺區域合作發展論壇」，廣邀專家學者與關心區域整合的人士，共同討論未來如何共啟新局。
2005. 12. 20	宜蘭縣正式加入北臺區域合作。
2006. 1. 13	臺北市政府舉辦「鼓動北臺新未來」活動，苗栗縣正式加入，共同簽定「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組織章程」，並發表「北臺區域合作宣言」，確立北臺共同合作架構，宣示未來將朝八大議題共同合

	作推動。
2006. 6. 26	新竹縣政府辦理 95 年度「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八縣市第一次副首長會議，提出 70 項短、中、長期合作行動方案。
2006. 7. 22	舉辦「北臺觀光遊程規劃專家座談會」，與國內旅遊業者代表，針對相關計劃進行交流。
2006. 11. 13	新竹縣辦理 95 年度「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二次副首長會議，邀請各界專家學者共同與會，針對八大議題合作成果進行研議與討論。
2006. 11. 28	首次跨越兩岸與國際對話，辦理「北臺全球觀·都會區域對話」國際論壇，邀請大陸長三角都會區域、美國舊金山灣區及高高屏都會區域代表與會，藉此瞭解各都會區域跨界合作的方式，進行意見交流與經驗分享。
2006. 12. 14	新竹縣政府於竹東鎮舉辦「2006 年北臺區域發展成果展」，檢視當年各項合作議題的執行成果，藉此向民眾展示合作的成果與願景。
2007. 4. 26	於桃園縣舉辦「共創《行動北臺》新紀元—八縣市首長高峰論壇」，簽署「北臺八縣市行動政府合作聯盟意願書」。
2007. 6. 26	於臺北縣辦理 96 年度「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一次副首長會議，確立短、中、長期合作行動方案，檢視合作成果，並籌劃成果展事宜。
2007. 11. 30	於臺北縣辦理 96 年度「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二次副首長會議，確立短、中、長期合作行動方案，檢視合作成果，並籌劃成果展事宜。
2007. 12. 27	於臺北縣辦理「飛躍 2008—北臺區域發展九十六年度成果展」，發揮一加一大於二的團結合作力量。
2007. 12	臺北市政府委託辦理「北臺跨域合作機制研究計畫」
2008. 8. 27	於新竹市政府辦理 97 年第「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一次副首長會議，會中確立 37 項短、中、長期合作行動方案。
2008. 12. 23	基隆市政府成功向營建署爭取「亮綠北臺」計畫
2009. 2. 27	於臺北市政府舉辦 97 年度「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二次副首長會議
2009. 3. 27	於臺北市舉辦《驅動北臺·領航未來》2009 年國土及區域發展推動研討會暨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 2008 年成果展，正式與中央政府連結對談，並邀請歐洲、美洲國家重量級的國際貴賓來臺，針對「區域發展與區域行銷」、「都市再生」、「國際大型活動與城市發展」三大主題，分享寶貴的區域合作經驗。
2009. 11. 13	於主辦縣市基隆市文化中心舉行《北臺揚帆·攜手遠航-2009 年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年會暨成果展》，會中邀請蕭萬長副總統、行政院副院長朱立倫及北臺八縣市首長簽署「邁向建國百年」的《北臺領航宣言》，並邀請媒體、專家學者共同參與「北臺區域發展推動研討會」，進行意見交流。
2009. 11. 25	於臺北市自來水園區舉辦「國家建設及區域合作平臺連結機制研討會」，以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發展現況與前瞻為主題，與北臺八縣市副首長及其他區域聯盟人員進行意見交流。

2010.3.26	於臺北市市政府召開 99 年度第一次副首長會議。為使北臺區域發展能更凝聚共識與傳承合作精神，召開一系列區域合作專題論壇。
2010.5.26	第一次區域合作「平臺初審會議」由主政縣市苗栗縣政府於明湖水漾會館召開，邀集國內熟悉區域合作之專家學者與中央相關部會代表共同出席，針對將向經建會爭取《99 年度國家建設總合計畫》之提案內容進行審議，並提出計畫修正方向。
2010.9.27	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於臺北市舉辦第一次總顧問會議。總顧問夏鑄九教授親自主持，會中由共同計畫主持人施聖亭總經理針對「北臺區域發展推動現況與總顧問團隊未來規劃」進行說明。除了解各議題組計畫的基本架構，亦讓各議題組計畫主持人進行初步認識與意見交流。
2010.10.8	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首次舉辦區域合作青年論壇，從青年學子的角度，提出北臺區域合作的前瞻願景及關鍵議題，同時邀請知名學者出席與談評論，讓決策者看見青年世代的北臺視野。
2010.10.21	苗栗縣政府舉辦99年第二次副首長會議，於苗栗縣政府國際會議廳舉行，會中針對未來區域建設委員會的成立及運作方向、北臺上位策略性計畫、常設區域合作平臺和幕僚單位之可能性等議題提出討論。
2010.11.5	2010年於臺北市青年活動中心國際會議廳舉辦「首長年會」與「首長論壇」，並於一樓大廳舉辦年度成果展。配合臺北市花博開幕，本次與會縣市首長們皆穿著客家傳統花襯衫，與花博相互輝映，同時也展現苗栗縣的人文特色。
2010.12.15	經建會邀請來自歐美各國的區域平臺專家分享他國區域治理經驗，做為我國推動跨域合作的參考。交通運輸組亦就此機會召開該組的第一次產官學座談會，邀請主司運輸業務的美國紐約都會區運輸委員會副執行長兼技術處焦國安處長與會對談。
2010.12.28	美國MPO區域合作專家訪台，與「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夥伴進行交流。
2011.4.25	100年北臺區域發展推動研討會，與全球最大規劃公司-AECOM 進行跨域合作經驗交流。會議特別邀請中國區副董事左昭德先生返臺，分享該公司在中國與國際上跨域合作的成功案例。本次會議突破以往的傳統形式，選在環境清幽的新北市三峽區「大板根溫泉森林渡假村」中舉行，邀集中央部會、各縣市代表、其他平臺代表以及議題組顧問、相關領域學者與會，共同關心臺灣未來的區域合作發展。
2011.6.17	宜蘭縣政府召開 100 年度第一次副首長會議，由宜蘭縣吳副縣長澤成主持。本次會議就「增闢地方財源收入」、「北臺整體發展策略」及因應經建會「產業有家、家有產業」政策方向暨北臺區域各縣市重點發展產業內容等合作議題提出討論。
2011.7.15	「100 年國家建設總合規劃作業」區域平臺初審會議於 7 月 15 日假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舉辦，由宜蘭縣政府計畫處李守正處長主持。本年度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共提出 23 個跨縣市、跨部門之整合計畫。
2011.7.25	舉辦「99 年旗艦計畫—北臺綠業方舟計畫」提案研商會議，共商

	爭取中央經費補助。本次提案研商會議係針對「北臺觀光藍海計畫」、「臺北都會區綠色基盤設施規劃」、「基隆河沿岸土地再利用計畫」、「桃竹苗地區景觀、休閒及生態之海岸再生規劃」、「大漢溪流域觀光整合發展計畫」等計畫進行整合，並以低碳、永續概念為主軸，陸域、河域、海域之觀光系統整合規劃為主要目標，提出「北臺河域自然公園推動執行計畫」與「北臺觀光藍海推動執行計畫」二大行動計畫。
2011.10.26	經建會召開100年度「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審查會議，北臺共通過12項提案，補助經費總計達3,270萬元。
2011.11.18	100年「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二次副首長會議，於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召開，由宜蘭縣吳副縣長澤成主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都市及住宅發展處陳組長志銘、財政部與內政部營建署代表亦蒞臨指導，共同討論未來北臺區域合作的方向與模式。
2011.12.27	12月26日於蘭陽博物館召開「北臺區域發展2011年首長年會暨成果展」，由總統府伍錦霖秘書長、行政院陳沖副院長及中央各部會長官，與北臺八縣市見證北臺八年合作成果，共同展望「宜居北臺產業共生」新藍圖。
2012.6.8	「101年度合作活動暨區域平臺輔導執行計畫」第一次議題式導向座談會暨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於6月8日假臺北市中山創意基地舉辦。本次會議安排了「北臺組織法制化與實體化轉型」座談會，針對法制化及實體化議題進行寶貴的意見交換。
2012.6.22	臺北市召開101年度第一次副首長會議，報告100年度副首長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北臺組織法制化與實體化轉型說明及北臺自行車旅遊系統整合可行性研究。
2012.12.7	101年度第二次副首長會議於客家文化主題公園舉辦。北臺八縣市副首長共同騎乘自行車，宣示以北臺自行車旅遊系統整合做為北臺未來推動跨域合作的主軸。會後，臺北市政府特別提供公共自行車Youbike，由各縣市副首長於臺北市客家文化主題公園進行騎乘活動，氣氛熱烈。
2012.12.22	101年度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首長年會於臺北市青少年育樂中心召開，吳副總統特別蒞臨指導，並與八縣市首長共同進行北臺辦公室啟動儀式及發表年度北臺區域合作成果。
2013.4.15	於基隆市政府召開「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一次縣市論壇(基隆市)」，由都市發展處陳副處長振乾主持。
2013.4.16	於新北市政府召開「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一次縣市論壇(新竹縣)」，由章副縣長仁香主持。
2013.4.17	於宜蘭縣政府召開「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一次縣市論壇(宜蘭縣)」，由吳副縣長澤成主持。
	於苗栗縣政府召開「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一次縣市論壇(苗栗縣)」，由林副縣長久翔主持。
	於桃園縣政府召開「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一次縣市論壇(桃園縣)」，由城鄉發展局吳局長啟民主持。
	於新竹市政府召開「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一次縣市論壇(新

	竹市)」，由游副市長建華主持。
2013. 4. 22	於新北市政府召開「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一次縣市論壇(新北市)」，由許副市長志堅主持。
2013. 5. 16	於臺北市政府召開「北臺區域發展推動委員會第一次縣市論壇(臺北市)」，由張金鶚副市長主持。
2013. 7. 5	102 年度北臺八縣市第一次副首長會議，於龍潭客家文化館舉辦，由桃園縣黃副縣長宏斌主持，會議主軸為「北臺飛揚」，由城鄉局吳啟民局長以「航空城啟航·北臺飛揚」為題，進行專題報告。吳局長強調，桃園航空城與北臺各縣市發展息息相關，需密切分工合作，才可與國際競爭。
2013. 9. 14	於大溪花海農場舉辦教育訓練，藉由教育訓練延續昔日累積之推動經驗，以持續有效地整合區域資源，連結國家建設計畫，共同提升區域總體發展之競爭力。
2013. 10. 11	102 年度北臺八縣市第二次副首長會議，選定在桃園縣具有特色的南僑觀光工廠舉行。吳志揚縣長一直積極推動縣內觀光工廠發展，協助包括南僑等觀光工廠對外行銷宣傳，以發揚歷史悠久的在地品牌。本次會議亦邀請到南僑陳飛龍董事長於會中跟大家分享南僑觀光工廠開創過程及經營經驗。
2013. 12. 26	「102 年度首長年會暨成果展」於中壢市南方莊園召開，副總統吳敦義和桃園縣長吳志揚等八個縣市首長齊聚一堂，慶祝北臺「十年有成」。本次會議除展示 102 年度北臺推動成果外，更舉辦了「桃園航空城與北臺發展」座談會。
2014. 1. 22	於新竹縣政府召開 103 年度「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提案計畫平臺初審會議。本次會議由新竹縣章副縣長仁香主持，針對八縣市與輔導團隊所提 18 項提案計畫進行討論，並提出整併或修正方向之建議。
2014. 5. 16	103 年度北臺第一次副首長會議於新竹縣新瓦屋客家文化保存區舉行，以「北臺新契機，共築健康城」為主軸，由北臺 8 縣市副首長及代表座談，分享推動相關政策成功之經驗；此次會議更配合新竹縣在地知名活動「懷萱茶會」，邀請副首長及代表們一同品茗合飲。
2014. 6. 10	國發會函知 103 年國建計畫審查結果，通過「自由經濟示範區之北臺物流產業推動計畫」、「國際經貿醫療專區計畫」、「中興文化創意園區-核心設施暨文創產業專區細部規劃及變更都市計畫作業」、「北臺區域植物工廠示範區計畫」共計四案，獲核定補助金額為 870 萬。
2014. 7. 3.	假新竹北埔綠世界生態農場召開 103 年度「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聯合檢討會議。會中邀請中央部會針對「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國際健康產業園區」、「自由經濟示範區-農業加值」等政策，與北臺各縣市夥伴進行相關政策說明。 假新竹北埔綠世界生態農場召開 103 年度「北臺區域人員教育訓練」。會中邀請新竹市政府產業發展處、臺北市交通局，針對「推動智慧城市」、「YouBike 微笑單車」等政策，與北臺各縣市夥伴進行成功政策推動之經驗分享。

2014. 8. 9	103 年度第二次副首長會議，配合客庄十二大節慶新竹縣義民文化祭進行縣市間實質文化交流。本次活動由新竹縣政府徐秘書長柑妹，邀請北臺 7 縣市副首長代表齊聚一堂，共同參與國際性文化活動，體驗獨具特色之客家精神文化。
2014. 9. 11	爰於 103 年 9 月 11 日假新竹縣政府 2 樓簡報室召開 103 年度第二次副首長會議補行議程會議，就當年度相關合作事項進行實質討論與意見交換。除進行各議題組 103 年度重點工作與執行情形報告，亦就「建請以北臺平臺名義向交通部提案增加營運補貼預算」及「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 104 年國土空間發展特展提請主辦縣市及辦理方式」兩項提案進行討論與決議。
2014. 10. 8	103 年度首長年會、成果展暨論壇於新竹喜來登飯店舉行，以「智慧北臺，引領未來」為主軸，並首度舉辦北臺服務獎頒獎典禮，鼓勵各縣市人員努力付出；「城市願景藍海論壇」則以「城市競爭力再升級」為題，由各縣市首長代表分享如何運用現有競爭優勢、資源整合，創造地方產業與經濟的突破成長，期許北臺縣市透過區域合作共同面對全球競爭與挑戰，群策群力為提升台灣競爭力努力。

附錄 2 訪談紀錄

一、訪談者 A 紀錄表

問：北臺是採「由下而上」的運作模式，形塑區域間的策略性夥伴關係，在您參與當年縣市主政時期，所面對北臺機制運作的優勢與困難為何？

答：由下而上的模式不同於由上而下的地方在於決策的行動力，由上而下當然執行上會很有效率，但往往是政策導向，而由下而上是透過各縣市基層的討論，更能貼近民眾的需求，但往往在分配任務上沒有上級交辦來的有效力。

問：北臺區域發展現行 9 大議題間合作運作的機制與事項，您有何想法？

答：九大議題組各自有不同的專業及領域，而北臺的九大議題也是架構在北臺 8 縣市的合作溝通及協調上，近年來的議題內容比較不是那麼活絡，建議可以議題及議題間跨議題的合作，可以更加連結完整，並發現新的合作議題產出。

問：北臺成立以來在執行上所遭遇的問題及困難曾經以什麼方式解決？成效如何？

答：北臺執行的困難點主要就是北臺八縣市的定位以及各縣市的特色都不一樣，如何從中找出大家都需要且共識一致的合作議題是執行上比較困難的。

問：有人提到平台共同願景產生易，落實願景難，甚至共同推動實質建設也是有難處，這一部分你有何看法？

答：每個縣市的財政情形，甚至對於某個建設的依賴度都有不同，如果共同推動願景或建設其參與程度會有所不同，建議在公共合作前，先行溝通，其共同負擔的額度也會有所不同，這樣才能加速共識的形成，盡快大道合作的願景及目標。

問：對於北臺區域平台未來合作的建議，請不吝指教。

答：未來合作模式建議多多參考其他區域平台的合作模式，包含議題上或是委辦單位上的執行，都可以多多參考，以改良北臺區域平台的運作模式。

訪談者 B 紀錄表

問：北臺是採「由下而上」的運作模式，形塑區域間的策略性夥伴關係，在您參與當年縣市主政時期，所面對北臺機制運作的優勢與困難為何？

答：每個縣市都會有自己的本位主義，在溝通合作上會有一些不同的看法，當自己主政時會大多考慮主政縣市的政策，這對於北臺來說是一大困難的現象。

問：北臺區域發展現行 9 大議題間合作運作的機制與事項，您有何想法？

答：建議以跨議題合作方式去進行。

問：北臺成立以來在執行上所遭遇的問題及困難曾經以什麼方式解決？成效如何？

答：北臺成立以來有 9 大議題組在運作著，分別由各縣市議題小組推動，導致各縣市間無直接聯繫討論空間，形成各縣市間議題推動，產生執行成效上的落差。

問：有人提到平台共同願景產生易，落實願景難，甚至共同推動實質建設也是有難處，這一部分你有何看法？

答：對於北臺區域平台未來合作的建議，請不吝指教。

三、訪談者 C 紀錄表

問：北臺是採「由下而上」的運作模式，形塑區域間的策略性夥伴關係，在您參與當年縣市主政時期，所面對北臺機制運作的優勢與困難為何？

答：1. 優勢：優勢在於北臺 8 縣市發推組幕僚能持續發揮合作互助的精神，透過各型態密集的討論，凝聚共識，提出每年 8 縣市要合作的議題及方向。

2. 困難

(1) 目前大多由各縣市發推組幕僚及委託廠商共同討論合作議題或提出計畫，目前已大多停留在規劃階段，如涉及深入的工程計畫，受限於中央部會仍未能重視跨區域城市共同提案經費補助，以及採購法執行面，故仍難有大量實質成果呈現。

(2)經過多年運作，發推組及各議題組能合作的事項似愈來愈少，加以中央補助經費已不若以往多，故各議題組的合作推動似遇到瓶頸。

問：北臺區域發展現行 9 大議題間合作運作的機制與事項，您有何想法？

答：因主政議題組可能多因輪值多年而無新合作議題，致合作似遇到瓶頸，有以下幾點建議：

1. 議題組開放各縣市輪流主政

建議各議題組開始由各縣市輪流主政，讓各縣市都能有機會主導議題組的主題及方向，讓承辦縣市及同仁更有參與感。或由當年主政北臺平台的縣市，亦同時擔任 8 大議題組的主政，或可讓當年有更整體性的方向及成果，亦能有效推動各議題組議題的推動。

2. 強化委託廠商協助各議題組議題討論的功能

問：北臺成立以來在執行上所遭遇的問題及困難曾經以什麼方式解決？成效如何？

答：早期推動北臺區域平台時，多獲中央國發會(前為經建會)的支持及經費補助，每年均有針對跨區域城市提案計畫，並有優先補助，後來經費補助逐年減少，或無法由國發會主導補助，後來透過協調，由各縣市政府發推組爭取於各縣市每年編列 40 萬元，主政縣市視需求編列 200 萬元不等之經費辦理，讓北臺區域平台案能有經費持續推動，對北臺的合作有實質的幫助及成效。

問：有人提到平台共同願景產生易，落實願景難，甚至共同推動實質建設也是有難處，這一部分你有何看法？

答：確實在合作議題上，願景的共識甚至先期規劃內容在達到 8 縣市共識是容易的，但要推動實質建設時，受限採購法規定及各縣市補助比例不同之情形，造成實務推動遇到瓶頸。建議可於細部設計時，就各縣市需推動之工項及經費分別列出，並與中央部會先行協調，仍以北臺區域平台共同爭取跨域合作之工程經費，但核撥補助經費時，則可以分縣市補助。

問：對於北臺區域平台未來合作的建議，請不吝指教。

答：1. 跨區域平台的交流合作 2. 整合既有的小區域合作平台

四、訪談者 D 紀錄表

問：在主政時期，是如何執行北臺運作的？

答：當主政縣市時，需扛起所有的東西，包含所有活動議題的產出等等，而當主政縣市時，當然首長會有本位主義，如何讓各個議題組去推動其主政的業務，首先要先建立革命情感，有了革命情感大家基於合作的夥伴關係，自然而然在推動上就會容易多了。

問：在執行過程中，對於合作或議題操作有何意見？北臺成立以來在執行上所遭遇的問題及困難？曾經以什麼方式解決？成效如何？

答：定期舉辦科長層級的聚餐，將新的一年各個縣市要推動的目標及事項列出，從中討論去挑選共同合作的議題，新的年度就朝這個目標進行，到了年中檢討執行的成效，重中去作修正及努力。

問：北臺 8 縣市輪流主政之機制其優缺點為何？

問：北臺平臺的未來如何延續？

答：北臺已進入 13 年了，8 縣市也將近輪值 2 次，必須改變執行方式，如何讓組別合作的議題去執行，善用首長機制去執行，建議參考商北平臺的運作機制，由首長層級會議交下，研考會列管。